

证券代码：831589 证券简称：吉福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完成终止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 （一）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于2024年1月8日签订了《辅导协议》。

####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4年1月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证监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报送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4年1月15日，江苏证监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予以受理，并确认辅导备案日期为2024年1月16日，辅导机构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四）终止或撤回辅导备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友好协商，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了《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之辅导协议的终止协议》，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于2024年7月10日向江苏证监局报送了终止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江苏证监局于2024年7月15日确认公司终止辅导。

##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之辅导协议的终止协议》;

(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